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象屿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6-078 号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七名董事出席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通过签署或传真表决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根据控股股东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函，同意提名林俊杰先生和吴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补选。

董事候选人简历：

林俊杰，男，1973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历任厦门非金属矿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战略运营管理部总经理。

吴捷，男，1981 年 1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总监，历任厦门速传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修订《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的《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关于调整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厦门象屿兴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销售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与本决议同日披露的临 2016-079 号《关于调整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厦门象屿兴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销售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调整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议案

同意对董事长审批权限进行调整，授权董事长行使以下审批决策权限：

1、对外股权投资

(1)公司持股比例不高于 50%且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 1%的对外股权投资；

(2) 公司控股比例高于 50%且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对外股权投资；

(3) 单笔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

2、短期理财投资

单笔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的临时闲置资金的短期理财，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回购、委托贷款、银行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新股申购等。

3、非股权资产类投资

单笔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购买、出售资产（非股权类）及固定资产投资。

五、关于修订《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的《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六、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详见同日公告的临 2016-080 号《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议案中第三项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表决；第一、二、四、五、六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以上第一、三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第一、三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0 日